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
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
111年11月8日（基金成立日）至12月31日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67號17樓

電話：(02)2175-83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1 月 8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1 月 8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基金或終止契約，或除清算或終止契約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

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建良

劉建良



會計師 戴信維

戴信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 月 29 日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豐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上市股票	\$	-	-	\$	57,037,330	3.0
不動產投資信託證券		554,963,118	97.0		531,962,513	27.7
附買回債券		-	-		78,305,400	4.1
定期存款		-	-		728,798,615	38.0
銀行存款		22,304,705	3.9		539,888,251	28.1
應收即期外匯款		3,066,000	0.5		-	-
應收利息		-	-		5,007,729	0.3
資產合計		<u>580,333,823</u>	<u>101.4</u>		<u>1,940,999,838</u>	<u>101.2</u>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		-	-		19,592,992	1.0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3,968,352	0.7		-	-
應付即期外匯款		3,073,500	0.5		-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七）		864,659	0.2		2,914,788	0.2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		125,232	-		421,028	-
其他應付費用		65,000	-		80,000	-
負債合計		<u>8,096,743</u>	<u>1.4</u>		<u>23,008,808</u>	<u>1.2</u>
淨資產	\$	<u>572,237,080</u>	<u>100.0</u>	\$	<u>1,917,991,030</u>	<u>100.0</u>
淨 資 產						
新台幣計價 A（累積）類型受 益憑證	\$	336,533,992		\$	1,117,689,219	
新台幣計價 B（配息）類型受 益憑證		111,349,004			199,156,829	
新台幣計價 NA（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20,891,283			23,355,273	
新台幣計價 NB（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26,385,542			26,854,172	
美金計價 A（累積）類型受益 憑證（美金 769,223.72 元及 11,851,520.74 元）		23,642,091			363,936,49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美金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1,023,919.41 元及 4,727,658.46 元)	\$	31,470,163		\$	145,176,936	
美金計價 NA (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70,739.94 元及 79,399.28 元)		2,174,192			2,438,193	
美金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215,871.09 元及 308,114.20 元)		6,634,798			9,461,571	
新加坡幣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238,010.25 元及 877,566.52 元)		5,540,593			20,118,188	
新加坡幣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325,624.04 元及 426,083.09 元)		7,580,137			9,767,943	
新加坡幣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1,515.76 元及 1,579.37 元)		35,285			36,207	
		<u>\$ 572,237,080</u>			<u>\$ 1,917,991,03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新台幣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34,070,154.99			114,040,590.31	
新台幣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11,787,711.35			20,320,474.88	
新台幣計價 NA (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2,115,000.00			2,383,000.00	
新台幣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2,793,250.50			2,740,000.60	
美金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76,116.93			1,179,179.92	
美金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106,040.63			470,384.59	
美金計價 NA (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7,000.00			7,9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美金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22,356.47			30,656.47	
新加坡幣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23,615.51			87,319.48	
新加坡幣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33,813.89			42,396.29	
新加坡幣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157.15			157.15	
		<u>51,035,217.42</u>			<u>141,302,059.69</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新台幣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	<u>9.8777</u>		\$	<u>9.8008</u>	
新台幣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	<u>9.4462</u>		\$	<u>9.8008</u>	
新台幣計價 NA (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	<u>9.8777</u>		\$	<u>9.8008</u>	
新台幣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	<u>9.4462</u>		\$	<u>9.8008</u>	
美金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10.1058 元及 10.0506 元)	\$	<u>310.6023</u>		\$	<u>308.6353</u>	
美金計價 B (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9.6559 元及 10.0506 元)	\$	<u>296.7746</u>		\$	<u>308.6345</u>	
美金計價 NA (後收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10.1057 元及 10.0505 元)	\$	<u>310.5989</u>		\$	<u>308.6320</u>	
美金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美金 9.6559 元及 10.0505 元)	\$	<u>296.7731</u>		\$	<u>308.6321</u>	
新加坡幣計價 A (累積) 類型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10.0786 元及 10.0501 元)	\$	<u>234.6167</u>		\$	<u>230.397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新加坡幣計價 B (配息) 類型 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9.6299 元及 10.0500 元)	\$	224.1723		\$	230.3962	
新加坡幣計價 NB (後收配息) 類型受益憑證 (新加坡幣 9.6453 元及 10.0501 元)	\$	224.5307		\$	230.397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佩君



總經理：黃大川



會計主管：方士俊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		佔淨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新加坡上市股票						
CITY DEVELOPS	\$ -	\$ 18,867,252	-	0.01	-	1.0
CAPITALAND INVES	-	38,170,078	-	0.01	-	2.0
小計	-	57,037,330	-	-	-	3.0
新加坡不動產投資信託證券						
CDL REIT	2,183,435	-	0.01	-	0.4	-
CAPITALAND INTEG	52,882,259	70,150,414	0.02	0.02	9.2	3.7
CAPITALAND ASCEN	50,079,683	69,095,866	0.02	0.03	8.7	3.6
CAPITALAND ASCOT	51,893,259	60,178,052	0.06	0.07	9.1	3.1
DIGITAL CO	14,915,634	-	0.07	-	2.6	-
ESR-LOGOS REIT	-	25,446,719	-	0.04	-	1.3
FRASERS CENTREPO	52,031,378	60,178,052	0.06	0.07	9.1	3.1
FAR EAST H TRUST	18,353,565	2,842,697	0.06	0.01	3.2	0.2
FRASERS LOGISTIC	48,187,117	39,889,451	0.05	0.04	8.4	2.1
KEPPEL DC REIT	44,971,499	46,663,780	0.06	0.07	7.9	2.4
KEPPEL REIT	23,814,213	52,154,311	0.03	0.07	4.2	2.7
MAPLETREE INDUST	52,487,479	50,893,438	0.03	0.04	9.2	2.6
MAPLETREE LOG TR	52,656,646	-	0.03	-	9.2	-
MAPLETREE PAN AS	50,655,135	-	0.03	-	8.8	-
PARAGON REIT	11,273,271	-	0.02	-	2.0	-
PARKWAYLIFE REIT	14,181,911	-	0.03	-	2.5	-
SPH REIT	-	16,505,980	-	0.03	-	0.9
SUNTEC REIT	14,396,634	37,963,753	0.02	0.04	2.5	2.0
小計	554,963,118	531,962,513			97.0	27.7
附買回債券	-	78,305,400			-	4.1
定期存款	-	728,798,615			-	38.0
銀行存款	22,304,705	539,888,251			3.9	28.1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5,030,743)	(18,001,079)			(0.9)	(0.9)
淨資產	\$ 572,237,080	\$ 1,917,991,030			100.0	100.0

註：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證券係以涉險國家分類。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佩君



總經理：黃大川



會計主管：方士俊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盤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1 月 8 日 (基金成立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1月8日至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期初淨資產	\$ 1,917,991,030	335.2	\$ -	-
收入				
利息收入	7,160,596	1.2	7,658,206	0.4
現金股利	38,399,565	6.7	-	-
收入合計	45,560,161	7.9	7,658,206	0.4
費用				
經理費 (附註五及七)	16,633,085	2.9	5,087,062	0.3
保管費 (附註五)	2,413,357	0.4	734,802	-
會計師費用	130,000	-	80,000	-
其他費用	3,261,155	0.6	767,402	0.1
費用合計	22,437,597	3.9	6,669,266	0.4
本期淨投資利得	23,122,564	4.0	988,940	-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34,643,323	6.0	1,965,436,823	102.5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1,381,253,350)	(241.4)	-	-
已實現資本損失	(23,190,247)	(4.0)	-	-
未實現資本利得	12,610,972	2.2	303,458	-
已實現兌換損失	(21,319,340)	(3.7)	-	-
未實現兌換利得 (損失)	19,357,043	3.4	(48,738,191)	(2.5)
收益分配 (附註六)	(9,724,915)	(1.7)	-	-
期末淨資產	\$ 572,237,080	100.0	\$ 1,917,991,030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佩君



總經理：黃大川



會計主管：方士俊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1 月 8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有關法令於 111 年 11 月 8 日成立之開放式不動產證券化型基金，受益憑證之計價類別分別為新臺幣、美元及新加坡幣。

本基金投資於國內之有價證券主要為上市或上櫃股票、承銷股票、存託憑證、政府債券、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 ETF、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對不特定人所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

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主要為外國證券交易所及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交易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及特別股）、存託憑證（Depositary Receipts）、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Warrants）、參與憑證（Participatory Notes）、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封閉式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及指數股票型基金（含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符合金管會規定之信用評等等級，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ITs）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信用評等時，從其規定；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

經理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本基金投資之債券不包括以國內有價證券、本國上市、上櫃公司於海外發行之有價證券、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於海外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未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為連結標的之連動型或結構型債券；本基金投資區域範圍涵蓋全球，可投資之國家或地區包括：美洲、亞洲、歐洲及大洋洲等。

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國內及外國股票（含承銷股票）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70%（含）；且投資於新加坡交易所（SGX）掛牌交易之房地產商有價證券及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60%（含）；且投資於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60%（含）。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外受託保管機構為摩根大通銀行 JP Morgan Chase Bank）。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3 年 1 月 29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簽核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淨資產價值之計算

國外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係以計算日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交易所或店頭市場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前述資訊之取得，依序以彭博資訊（Bloomberg）、路孚特（Refinitiv）所提供之價格為依據。

股票買進及賣出係於交易日入帳，出售成本係採移動平均法計算。
利息收入則按應計基礎計算。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外幣交易，係按原交易幣別分別入帳。每日按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未實現兌換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則列為已實現兌換損益。

所得稅

利息收入於給付時按各國規定之扣繳率扣繳，扣繳稅額列為所得稅費用。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五、經理費、保管費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經理公司及保管機構之報酬係分別按每年 1.8% 及 0.26% 逐日計算並按月給付。另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 6 個月後，除契約規定之特殊情況外，若投資上市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存託憑證（含 NVDR）、房地產商有價證券及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之總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70% 部分減半計算經理費。

六、收益分配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

- (一) 本基金 A 類型及 NA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本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二) 本基金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分別按下列收益來源，按季進行收益分配，惟本基金首次季配息應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四十五日後按季進行。

1. 投資於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所得之利息收入及子基金之收益分配；
2. 投資於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為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3. 於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不含香港及澳門）以外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外匯避險交易利得扣除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匯避險交易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為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三)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由經理公司於每季結束後按該季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情況，分別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或不予分配，故每季分配之金額並非一定相同。前述各季分配之金額可超出該季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金額，且因本基金進行分配前未扣除本基金應負擔之各項成本費用，故 B 類型及 NB 類型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若有不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次季之可分配收益。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台幣、美金及新加坡幣等之配息型級別自基金成立日起屆滿四十五日後按季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應於收益評價日進行收益分配之評價。

本基金投資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子基金之收益分配、已實現資本淨利益及已實現外匯避險交易淨利益等之海外來源所得均為可分配收益項目。

級 別	配 息 頻 率	除 息 日	分 配 金 額
新台幣 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TWD 2,168,793.00
新台幣 N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TWD 338,096.00
美金 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USD 18,637.77
美金 N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USD 2,925.63
新加坡幣 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SGD 3,094.22
新加坡幣 NB	季 配 息	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SGD 20.10

級別	配息頻率	除息日	分配金額
新台幣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TWD 2,238,426.00
新台幣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TWD 417,917.00
美金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USD 18,342.86
美金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USD 3,380.30
新加坡幣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SGD 4,119.11
新加坡幣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	SGD 23.76

級別	配息頻率	除息日	分配金額
新台幣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TWD 1,865,023.00
新台幣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TWD 414,798.00
美金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USD 17,003.95
美金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USD 3,380.30
新加坡幣 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SGD 5,105.90
新加坡幣 NB	季配息	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	SGD 23.7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關係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	與兆豐投信同為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1月8日 至12月31日
經理費－兆豐投信	<u>\$ 16,633,085</u>	<u>\$ 5,087,062</u>
證券經紀商手續費－兆豐證券	<u>\$ 198,312</u>	<u>\$ 12,733</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經理費－兆豐投信	<u>\$ 864,659</u>	<u>\$ 2,914,788</u>

八、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金融商品，其價格、利率及匯率之漲跌，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九、交易成本

本基金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1 月 8 日至 12 月 31 日交易成本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1月8日 至12月31日
交易手續費	<u>\$ 1,679,161</u>	<u>\$ 955,955</u>
證券交易稅	<u>\$ 421,068</u>	<u>\$ 224,580</u>